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盈精密”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对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国信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审计机构注册会计师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说明、会计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05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15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43.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4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296.1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5,153.88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10】3-60 号《验资报告》。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0342100479511 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4201502800052534573 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755915326810202 账户、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00392518000120109027198 账户、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10000120600115 账户之中。公司、保荐人分别与上述五家银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时，专户银行应及时通知保荐人，同时保荐人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李天宇和徐峰经公司授权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资料；专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034-21004795-11	140,420.97	活期
		034-31000275-21	30,000,000.00	三个月定期
		034-31000274-35	5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
		034-31000274-41	100,000,000.00	一年定期
		034-31000274-54	50,000,000.00	一年定期
		034-32000447-96	4,740,3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小计	234,880,720.97	--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44201502800052534573	2,143.44	活期
			35,680,000.00	六个月定期
			50,000,000.00	一年定期
			85,682,143.44	--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755915326810202	572,120.01	活期
		75591532688000052	30,000,000.00	三个月定期
		75591532688000066	4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
		75591532688000035	60,000,000.00	一年定期
		小计	130,572,120.01	--
4	北京银行深圳分	00392518000120109027198	3,384.96	活期

	行	00392518000120501009840	34,546,900.00	六个月定期
			50,000,000.00	一年定期
		小计	84,550,284.96	--
5	东莞银行深圳分行	510000120600115	18,846,804.20	活期
		510000120000222	20,085,500.00	三个月定期
		530000120000221	5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
		550000120000220	100,000,000.00	一年定期
		小计	188,932,304.20	--
	合计		727,815,046.92	--

四、募集资金项目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5,153.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51.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51.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产通信终端及数码产品精密型电磁屏蔽件项目	否	19,657.16	19,657.16	779.51	779.51	3.97%	2012.06.30	-	不适用	否
年产 1800 万只手机及数码产品滑轨项目*	否	8,454.69	8,454.69	0.00	0.00	0.00%	2012.06.30	-	不适用	否
生产表面贴装式 LED 精密封装支架项目*	否	8,568.00	8,568.00	0.00	0.00	0.00%	2012.06.3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679.85	36,679.85	779.51	779.5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深圳厂区扩建	否	10,000.00	10,000.00	2,971.60	2,971.60	29.72%	2011.05.31	-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2010.10.11	44.95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9,000.00	19,000.00	11,971.75	11,971.75	-	-	-	-	-
合计	-	55,679.85	55,679.85	12,751.26	12,751.2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无									

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4,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971.60 万元用于深圳厂区的扩建项目中设备的购买、厂房的租赁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 201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年产 1800 万只手机及数码产品滑轨项目和生产表面贴装式 LED 精密封装支架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详见公司 201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深圳厂区产能扩建项目自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不足 2 个月, 项目距 2011 年 6 月达成尚需半年, 所剩余 7,028.40 万元继续用于补充该项目所需流动资金、设备的购买等。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超募资金 29,474.03 万元将用于现有产品产能的扩建以及新型精密电子零组件的研发、生产。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系募集到的资金总额扣除上市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2010 年度,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根据 201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同意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变更情况如下:

(一) 生产表面贴装式 LED 封装支架项目, 原计划由昆山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在江苏省昆山市实施, 现在根据 LED 市场变化情况和公司总体发展战略, 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在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实施。变更后项目计划于 2011 年 5 月动工, 建设工期为 1 年, 预计 2012 年下半年投入生产。

(二) 年产 1,800 万只手机及数码产品滑轨项目, 原计划由昆山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在江苏省昆山市实施, 现在根据 LED 市场变化情况和公司总体发展战略, 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在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实施。变更后项目计划于 2011 年 5 月动工, 建设工期为 1 年, 预计 2012 年下半年投入生产。

本次变更方案经公司独立董事詹伟哉、刘继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发表独立意

见表示同意，经公司监事会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经保荐人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出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表示同意，经 201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超募资金情况说明

（一）2010 年度内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金额、收益情况

1、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000 万元用于提前偿还银行借款及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詹伟哉、刘继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保荐人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出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表示对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提前偿还相应银行借款；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深圳厂区产能扩建的议案》，公司利用超募资金 1 亿元租赁厂房、购买设备，扩大精密电磁屏蔽件、精密连接器、手机滑轨和表面贴装式 LED 精密支架的产能。该议案经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詹伟哉、刘继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保荐人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出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表示对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无异议。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29,716,025.59 元用于深圳厂区产能扩建，支付扩建相关手续费 805.04 元。

七、会计师对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长盈精密《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表意见为：长盈精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长盈精密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2010年度，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天宇

徐 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03 月 18 日